

翁源县扶贫办文件

翁源县财政局

翁扶办联〔2017〕30号



关于下达 2017 年秋季精准扶贫学生生活费 补助资金的通知

县教育局：

根据你局《关于从财政扶贫开发预留教育的扶贫资金中拨付建档立卡贫困学生生活费补助资金的函》，经请示县政府同意划拨 2017 年秋季精准扶贫学生生活费补助资金 354.7785 万元给精准扶贫学生生活费补助资金账户，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的资金从《关于东莞市 2017 年对口帮扶我市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资金的通知》（韶财农〔2017〕59 号）中列支，用于 2017 年秋季精准扶贫学生生活费补助，请你局与财政局行财股对接，及时将 2017 年秋季精准扶贫学生生活费补助资金发放到位。

二、你局应切实加强资金监管，确保专款专用。如发现

有挤占、截留和挪用等行为，将按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第 427 号）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